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志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7,213,79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等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已经就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宜与股东进行沟通与协商，并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绿通科技：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13,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18 年 1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披露的《绿通科技：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13,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以下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3) 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6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13,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绿通科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等资料。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8 日